

长篇历史小说

# 历史操盘手

# 吴三桂

“我要扼住命运的咽喉，哪怕背负千古骂名。”

还原吴三桂  
只为自己搏命的  
畸形人生路

施锋 著



手机阅读

同步发行

编辑短信 8080 发送至 10086  
中国移动手机阅读 同步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013044543

历史操盘手

1247.53  
730

# 吴三桂

施锋 著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 藏书 ★  
图书馆

1247.53  
730

北航 C1652099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013055332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历史操盘手吴三桂 / 施锋著. —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3.6  
ISBN 978-7-5399-586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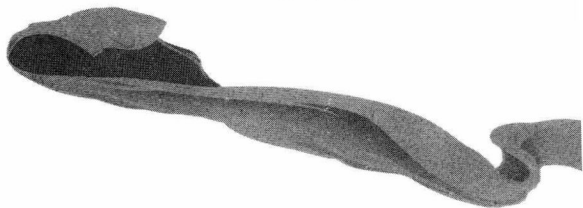
I. ①历… II. ①施… III. ①长篇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309644 号

书 名	历史操盘手吴三桂
著 者	施 锋
责任编辑	郝 鹏 孙金荣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a href="http://www.jswenyi.com">http://www.jswenyi.com</a>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通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8×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8.5
字 数	320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6 月第 1 版 201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5868-2
定 价	29.8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 目录



- 第一章 吴家那些事儿 \\\ 001
- 第二章 三桂的处子秀 \\\ 012
- 第三章 因祸得福 \\\ 015
- 第四章 内外交困 \\\ 019
- 第五章 抱得美人归 \\\ 036
- 第六章 弃不弃宁远，这是个问题 \\\ 039
- 第七章 进京勤王王不再 \\\ 049
- 第八章 无奈的抉择 \\\ 052
- 第九章 引清入关 \\\ 061
- 第十章 血战边关 \\\ 070
- 第十一章 追杀李自成 \\\ 079
- 第十二章 南明的小算盘 \\\ 089
- 第十三章 我吴三桂又回来了！ \\\ 097
- 第十四章 重披战袍 \\\ 105
- 第十五章 南疆攻略 \\\ 120
- 第十六章 我的舞台我做主 \\\ 135
- 第十七章 扎根云南 \\\ 151
- 第十八章 清廷的手腕 \\\ 168

- 第十九章 二度反水 \\\ 178
- 第二十章 哭陵大戏 \\\ 193
- 第二十一章 康熙的决断 \\\ 199
- 第二十二章 周王之怒 \\\ 204
- 第二十三章 意外与乱麻 \\\ 212
- 第二十四章 酒鬼的清醒 \\\ 220
- 第二十五章 陕甘那些事 \\\ 227
- 第二十六章 北望长江 \\\ 236
- 第二十七章 遍地对峙 \\\ 239
- 第二十八章 平定西北 \\\ 244
- 第二十九章 拿下耿藩 \\\ 250
- 第三十章 吴三桂称帝 \\\ 255
- 第三十一章 喋血水上 \\\ 263
- 第三十二章 吴三桂人生谢幕 \\\ 270
- 第三十三章 成王败寇 \\\ 275
- 第三十四章 影帝翻脸 \\\ 284

笔者的话 \\\ 291

## 第一章

### 吴家那些事儿

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的儿子会打洞。

这句话用在现代社会未免太武断，但用在古代封建社会那真是再贴切不过了。

封建社会的重大标志之一，就是你老子是干什么的，那你将来基本上就是干这个的啦。古时等级森严，人一生下来命运就被注定了，所以在那个时候，人们更能体会到有个好爸爸的妙处。

吴三桂没有一个做皇帝的爹，也没有一个做皇后的妈，所以从理论上来说，他想成龙或是成凤自然是不可能的。当然，他爹也不是老鼠，所以他长大后也用不着去打洞。

似乎说了一大堆废话。那好，现在言归正传，来介绍一下吴三桂的出身。

吴三桂出生于一个军人家庭，确切地说是一个军官家庭，所以将来等待他的便是成年后的军事生涯。

明万历四十年（公元1612年），吴三桂出生在中后所城一个普通军官家庭，字长白。他的父亲名叫吴襄，而他的生母死的很早，别说名字，连姓氏都没留下。这个可怜的女人未能看到他儿子后来发迹，出人头地，不过或许这也是种幸运，毕竟吴三桂的成功并不那么体面，始终背着个汉奸的骂名。

吴三桂的老爹吴襄后来又娶了一个老婆，这个女人很有名，她是辽西大将祖大寿的妹妹。吴三桂在家排行老二，他还有个哥哥叫吴三凤，有一个弟弟，叫吴三辅，据说还有两个妹妹。不过由于封建社会对女人一贯的歧视，以及女性在历史中发挥的作用确实有限，关于他妹妹的情况和他老妈一样，也无从考证。

吴三桂的祖籍是安徽徽州，后先人迁居至江苏高邮，再后来，他的祖先又闯关东，到了关外，不过这些都是他出生以前的事了。

吴三桂出生的地方中后所，全称应叫中后千户所。明朝在整个辽东实行卫所制，大的叫卫，小的称所。中后所虽是一座巴掌大的小城，但所处位置却非

常重要。它地处辽西西端，西距山海关不远，东距辽西重镇宁远不到百里，恰好居于两城之中间区域，交通便利，田地肥沃，商贾云集，又濒临辽东湾，军事价值很大。

吴三桂的先祖离开宁静安逸的江南老家，跑到兵荒马乱，时刻处于危险之中的战乱之地，这很让人费解。当时，辽东是明朝重点防御的军事要地，此地时常跟蒙古及女真人处于交战状态，当地百姓的生活极为动荡，并且气候严寒，人口稀少，可谓苍凉至极。吴家先祖放弃安生的日子不过，跑到这等不适合人类居住的地方，难道是精神错乱不成？

其实，当时闯关东的不是有利可图，便是迫不得已。军人被派到此地是为了效忠皇上执行战备任务。犯了罪的人来此是为了接受惩罚做苦役。失去土地的农民和破了产的城市小手工业者来此是为了混口饭吃。而生意人则是看中当时朝廷准许在开原、铁岭、抚顺、宽甸等处开设马市，与关外渔猎民族进行互市。汉人需要关外的马匹、毛皮、人参、鹿茸等特产，而关外的民族需要关内出的茶叶、食盐、布匹、铁器等物。

吴氏祖先是迫于生计才迁到此处。吴家虽不是贫苦之家，但也谈不上富裕，吴三桂的父亲吴襄早年以养马、贩马为生。徽州历来有经商之风气，以经商致富为荣耀，徽商的足迹遍及大江南北，长城内外，这些人不顾路途风险，无所不至。马是战备军用物资，要发财自然要到这战乱之地，越乱越好，越乱才越有钱挣。所以说吴襄是发国难财一点也不为过。不过当时朝廷打仗需要大量的马匹，还真是需要像吴襄这样要钱不要命的主。

封建时代商人哪怕是再有钱社会地位也高不到哪里去，生意人再成功也还是个平头百姓，见了九品芝麻官都得恭敬地下跪磕头。吴襄想必是看透了这一点，所以他想出人头地。当时摆在他面前的无非就是科举考试这条路，这科举分文举和武举，吴襄很爱看书，也有一定的文化，但文举毫无疑问是彻头彻尾的应试教育的产物，有文化和能不能考高分并没有必然联系，更何况就算考中了，从一个七品县令做起何时能熬出头，并且这关外的马匹生意也就做不成了，这太不符合吴襄敢冒险，善盘算的性格。最后吴襄毅然选择了武举这条路，他琢磨的是，现在是战乱时期，武官比文官更容易死，官死的多，升迁的机会自然也多，容易出头，顺带着在军内做马匹生意更是方便。

出于对兵荒马乱练武防身朴实的考虑，吴襄多年来在经商读书之余从来没有放弃过健身，而机会总是降临在有准备的人头上。天启二年（1621年）吴襄中武举进士。明王朝在最后的岁月虽然混蛋透顶，但在吴襄的工作分配问题上却做得非常明智，考虑到他从军前是养马贩马的，就没让他去做容易脚臭又容

易在关外被猎杀的步兵，而是在辽东名将李成梁麾下，做了一名边防骑兵军官。

吴襄的顶头上司名叫祖大寿，祖家世居辽东，是宁远卫世将，到祖大寿时，已历五世，皆以军功发家。祖大寿于泰昌元年（1620年）出仕，初任靖东营游击；天启元年（1621年）改任广宁中军游击。后与袁崇焕共事，因宁锦大捷立下大功，到崇祯元年（1628年）已升为前锋总兵。俗话说的好，一人得道，鸡犬升天，随着祖大寿地位的不断提高，祖家的男人差不多或大或小都弄了个官做做。他的兄弟、子侄等等，有做总兵的、有做副将、参将的、最小的也弄了个游击当当。祖家是当地首屈一指的名门望族，到崇祯朝的时候，朝廷为表彰他们家的功劳，特在宁远城内建立了祖氏四世镇辽的功德牌坊。

吴襄看看祖大寿家里那些人，虽算不上是废物，但也绝不会比他强，他心里那个酸劲就别提了。要是换做一般人少不得发发牢骚，自暴自弃什么的，可吴襄是个有心计的人，他不管心里怎么看不上祖家的那些人，可表面上对他们却极为恭敬。虽然军务繁忙，但总是抽时间前往祖家各处拜访，不但拜访男人还拜访女眷，他知道有时候床头风也是很管用的。当然上门是不能空手而去的，时间一久，感情投资逐渐起了作用。

吴襄当时只不过是基层军官，与祖大寿可是差了好多级，祖大寿平时可能都不知道自己有这么个部下。现在吴襄与祖家的人混熟了，祖家的人有意无意中自然会提起吴襄这么一个人来，一次两次可能没什么作用，次数多了，祖大寿潜意识中起码就有了这么一个印象。别看就是这么个印象，能让领导记住名字那就是一件了不起的事啊，那么多部下，领导哪能都认得，能记住你就是你的造化。

吴襄原本就不是一个只会溜须拍马走夫人路线的庸人，他无论是军事技能还是管理能力都是很出色的。祖大寿带了大半辈子兵，治军极为严格，他的部队可谓虎狼之师，要不然在这苦寒之地，也撑不了这么多年。因为脑子里有了那么个印象，所以历次对下级军官的考核中，对吴襄自然就稍微留意了些。原本他也不是太在意的，下属巴结上司在那个时代是再正常不过的事，巴结他和他家人的人多了去了，他也不是个个都提拔。况且这不比在关内，军队干的是玩命的活儿，从统帅到普通大兵都得把脑袋别在裤腰带上，哪里有个疏忽，那可能就是大伙都完蛋的事。要没那金刚钻本事，这关键岗位上还真不敢随随便便就放个人。

应该说吴襄没有让他的顶头上司白白留意，也没有白花那些银子。他在军队中的表现让祖大寿很满意，甚至可以说是无可挑剔。祖大寿觉得这小子是有些真本事的，军队里需要这样能干的人，并且这人还很忠心，对自己的家族亲戚又那么上心，有机会还是可以提拔提拔的。

吴襄死了老婆。作为自己最有能力的下属，他的个人生活竟然也得到了祖

大寿的关注。祖大寿深知军人是否有幸福的家庭生活很大程度上关系到一支军队的稳定。他正好有个老大不小的妹妹，所谓女大不中留，也该嫁人啦。按理说像他这样的名门望族，家里的女孩子应该是不愁嫁的。但家家有本难念的经，他们家是名门望族不错，但这名门望族不在京城，而是在这兵荒马乱的苦寒之地。当地的高官家庭也都是军人家庭，这铁打的衙门流水的官，人家可不像他们家盛名之下得世代驻守这里，都有各家的小算盘。在百姓和部下们眼中心中，这祖家世代受朝廷重用，受人仰慕。可在其他名门望族心中就不是那样想的啦，这古代高干子弟的婚姻都是政治性联姻，只要那个高官不打算造反，那么和军功贵族家联姻就基本没有什么用处。

这祖大寿的妹妹一直是高不成低不就，就这么活生生地给耽误了。妹妹嫁不出的原因祖大寿心里自然是明白的，但他是个军人，既务实，眼光又长远，他来看去看，就看中吴襄了。这小吴虽然没什么显赫的家世，本人社会地位也不高，但他有胆有识，是个可塑之才，如果好好加以栽培，将来必定是个将才。自己的妹妹总归是要嫁的，把妹妹嫁给吴襄，那小子自然是感激不尽，定当肝脑涂地地为自己卖命。多个有才华的年轻人为自己卖命没什么坏处，再说这军队中也是山头林立，培养自己的人将来总归有用得上的地方。

祖大寿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家里人，家中就像闹了场八级地震。祖大寿吃惊不小，这帮人平时没少得吴襄好处，怎么这时候全跑出来反对了。家人反对的理由也很简单，就是觉得小吴配不上他们家，两家社会地位悬殊自不必说，那小吴还是死了老婆的男人，家里还有几个拖油瓶。祖家的姑娘嫁个二婚男人，一过门就给一帮小崽子当后妈，他们家可丢不起这个人。祖大寿看着乱哄哄满嘴喷吐沫的家人，暗暗咬了咬牙，这帮人靠自己都混着一官半职，怎么就盯着眼前那点所谓的面子，将来要是关外真的大打起来，这帮人恐怕是不顶什么用的，这让他更加坚定了培养吴襄的决心。

祖大寿身为统帅，即使在自己家中也要保持为帅者的威严与德尚，他心中的这些想法终究无法摆在台面上说，所以当他面对家中的反对声时，保持了异乎寻常的沉默。他家中有一个老管家，多年来深得他的信任。这做奴才的尤其是老奴才，往往察言观色，人情世故了熟于心。在祖大寿保持沉默时，他已然揣摩出主人的心意，一日午后借送茶的机会，他委婉地说出了祖大寿心中真实的想法，并主动请缨去做说客。祖大寿心中暗喜，表面却不露声色，什么也没说。没说就是默许，这老奴明白主人的意思，开始了自己的游说工作，不几日，便大功告成。

又过了几日，祖大寿让人将吴襄传入中军大帐，先是很随意地问了问士兵



的训练情况，接着又问了吴襄对目前关外动态的看法。吴襄又是引经据典，就古论今，又是分析目前各方的实力对比及战备情况，可谓是理论联系实际，有分析有推断，祖大寿听了很是满意。

听完吴襄的汇报，他话锋一转，又问起吴襄的身体和家庭情况。吴襄如实禀报，自己死了老婆，又要当差又要带孩子，家里没个女人料理，自己饮食不规律，身体其他地方还好，就是有点慢性胃炎。吴襄是个机灵人，上级领导忽然关心起自己的身体，虽然他一时还不明白领导的意图，但说话的分寸他还是心里有数的。做领导的一般平时都忙，不能经常对下属嘘寒问暖，所以当领导询问你身体情况的时候，千万别随意说自己什么事都没有，身体倍儿棒，吃嘛嘛香，那也太扫领导的兴了。当然也不能把自己说得百病缠身像个药罐子。这身体不仅是革命的本钱，也是效忠主子的信用卡，身体要是太差，领导以后就不愿意提拔你啦。

听了吴襄的介绍，祖大寿点头道：“我们当兵的苦啊，家里没个贤内助可不行。”说完这话，他顿了顿，端起茶碗喝了几口，喝完，用眼扫过吴襄一直没动过的茶碗，充满关怀地说你也喝啊。吴襄满脸喜悦地端起大帅赏的茶，趁着喝茶的工夫他的眼珠子直转，对于今天的召见及大帅说的那些话一直很纳闷，趁现在这工夫他赶紧理了理头绪。头绪还没理出来，大帅又发话了，只听祖大寿道：“这些年你的努力与辛苦我是看在眼里的，你们年轻人好好干必然是有前途的，只是大丈夫为朝廷效力，搏命沙场，家中没有一个贤妻那也是不行的，我看你也是个只懂带兵打仗不懂料理生活的人，我有个妹妹，我有心替你做主。”话说到这关键之处，祖大寿忽然停住了，只听得扑通一声，吴襄已跪倒在地，满含热泪不住地磕头，泣不成声地说道：“大帅之恩，末将纵是肝脑涂地也无法报答，我有何德何能让大帅如此操心体恤！”这祖大寿忽然停住话其实并不是被吴襄的举动及话语吓住了，而是觉得自己已不需要再说什么，下属要是聪明的话，领导话到一半就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吴襄的反应全在祖大寿意料之中，祖大寿的想法吴襄也是全然明白，这聪明人和聪明人说话就是两个字——痛快！

这吴襄老跪在地上不起来，倒并不是像范进中举那样，乐极生悲。而是在这等恩赐面前他需要有个姿态，这时候他自己爬起来，显然是不合适的。祖大寿明白他的心，他知道这时候需要的是表现做上级做领导的大度与关怀，他将吴襄扶起来，用自己的衣袖亲自为其擦拭泪水，又将吴襄扶回椅子，将吴襄用过的茶碗递给他，连说喝点水喝点水。茶碗中还剩半碗水，吴襄低着头慢慢将水全部喝下，祖大寿则耐心地一直看着他微笑。

喝完水，吴襄单腿跪地，干脆利落地禀报：“末将还有军务，请大帅恩准卑

取回营。”祖大寿也干脆利落道：“嗯，你回吧。”都是军人，对已定下的事情是不会再啰嗦的。

又过了数月，祖家选了个黄道吉日将女儿嫁给吴襄，拜堂成亲。吴家只是个小户人家，祖家原本怕将自家女儿嫁过去受苦，想让吴襄搬到祖家住，但还没把这事告诉吴襄，就被祖大寿否决了。他是军人也是男人，知道要让吴襄接受这个建议不难，但这种做法对于一个男人来说伤害是巨大的，会在吴襄内心埋下怨恨的种子，这样一来就违背了他将妹妹嫁给他的初衷。后来祖大寿以部队福利分房的名义将城中一处闹中取静的四合院精心修缮后给这对新婚夫妻住。

人逢喜事精神爽，吴襄的婚后生活真的很爽，家中有大家闺秀出身的新婚老婆，在外顶头上司是自己的大舅哥，有这位大舅哥的大力支持，工作上自然是更加得心应手。可谓生活事业双丰收，令人艳羡。

没有过太久吴襄升官了，所有人包括他自己都没觉得意外，这次的官职是参将，又过了段时间他再次升官做到了都指挥使，镇守宁远。那会儿还没发明直升机，同僚们都说他是坐竹蜻蜓或是搭孔明灯升上来的。

吴襄终于明白只有上等人的生活才叫生活，下等人那不叫生活，只能叫活着。如今在外面他给别人下跪磕头的机会少了，而别人给他下跪磕头的次数却直线上升。这第二次婚姻带来的不仅仅是事业上的变化，生活也与以往大大的不同。如今的老婆是大家闺秀，所谓红袖添香夜读书，吴襄现在每晚总是有很多时间来读兵书，睡觉之前还能吃到夫人亲自做的夜宵。按吴襄某次酒后与同僚吹嘘的粗话来说那就是：“老子我如今过的是神仙的日子，夜夜钻研兵法发奋图强，可我一点也不觉得苦，你们知道是为什么吗？那是因为，点心与夜宵在桌上等我，老婆在床上等我，哈哈哈哈哈！”后来也不知道这事怎么传到祖大寿耳朵里了，某次家宴过后，祖大寿将这位妹夫悄悄拉到一边，点了点他，让他以后在外说话注意点，弄得吴襄脸一直红到脖子根，不好意思透顶。

祖家这次不仅仅是嫁出去个女儿，那嫁妆中还包括几大箱金银，还有丫鬟和男家丁。二婚后吴襄便再也没有干过家中的粗重活，现在有的是身强力壮想在主子面前表现的家丁们，只要他动动嘴，或是使个眼色，问题就都解决了。他的孩子们一日三餐顿顿准时丰盛，养的是白白胖胖。那些丫鬟们把这看作向主子表示效忠的途径，自是大大的尽心。还不仅仅如此，除了迫于女主子的存在，她们还不敢公然向吴襄投怀送抱外，其他只要是能表现的机会就从来不放过。像这样年轻有为的高级将领，在任何女人眼中都是极有魅力的，这样的男人能给她们带来安全感和荣耀。

到了崇祯四年（1631年），吴襄被朝廷任命为锦州总兵官。总兵官这个职务，在明朝已经是一个地区的最高军职了，是拥兵数万人的高级武将。崇祯六年（1633年），他又因为军功被授为都督同知，而吴三桂也在此时得到提拔。

官升得这么快，吴襄对祖大寿可谓是感激涕零，他对祖大寿的感情甚至比他亲爹都要深。如今吴襄一人得道，吴家也有多人跟着他鸡犬升天。这么说吧，吴氏家族凡是还能拿得出手的都在他的带领下走上官场。举个例子：吴三桂的哥哥吴三凤及姨夫裴国珍是祖大寿的部将，驻守大凌河，其他担任各种官职的更是多了去啦！通过联姻及多年的苦心经营，祖吴两家在整个辽西地区的声势地位极其显赫。那年头那地方，谁手上有兵权谁就狠，谁就是真理，他们不仅掌握着朝廷给的兵权，甚至还有数千家丁的私人武装。有了这个以祖氏为首的军阀集团，亲戚、部属、心腹等等都紧紧地依附于这棵大树。他们分布辽西各地区，占据要津，手握这一地区生杀予夺大权，可以这么说，这一地区已成为祖吴两家的地盘，甚至连皇帝都不敢轻易触动他们当中任何一个人。

崇祯二年（1629年），皇太极亲率八旗兵避开袁崇焕的防区，直逼北京城下，并且很不体面地使了个反间计，令愚蠢多疑的崇祯皇帝做了件很混蛋的事，竟然将好心来救他的袁崇焕给抓了起来，还处以极刑。祖大寿是袁崇焕的下属，他看到自己的顶头上司，对朝廷忠心耿耿的袁大帅都落了这么个下场，内心的动荡及惊恐是可想而知的。祖大寿干脆破罐子破摔，什么勤王大业他也顾不上了，直接带着自己的部队逃离北京，经山海关返回了宁远。

作为一个封建时代朝廷所依赖的边关大将，他的这种行为可以说是很不符合当时的道德标准的。不过从他个人的安危考虑，我们又是可以理解的。袁崇焕比他地位更高，比他对朝廷更忠，都落到这种下场，等待他的是什么，谁也不敢保证。他可不是酸儒，这种时候他想得很明白，不打吧，留在京城自然是死路一条，打吧，不管是输是赢，以崇祯逮捕袁崇焕的疯狂举动来看，他的脑子是否还正常都很难说。疯子干出任何违背常理的事都是有可能的，崇祯疯了，可他却清醒的很，三十六计走为上，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以他在辽西的势力，这时候跑回自己地盘无疑是最明智的。

他这一跑，差点没把崇祯气死，崇祯在寝宫披头散发地拿着天子剑神神叨叨地嚷着我要杀了他杀了他。崇祯最宠信的宦官王承恩倒还算脑子清醒，忙劝着主子，向他分析祖大寿与袁崇焕大大的不同之处。袁崇焕不过是朝廷后来派去的官员，他所有的威望都是朝廷给的，哪天他不合朝廷心意了，自然是想抓就抓，想杀就杀。祖大寿可就不同了，他们家世代镇守辽西，家族势力是盘根错节，不是想除就能除掉的，真要动他，怕是朝廷还没拿到他脑袋，他就阵前

倒戈，投了皇太极，而对于这种可能，朝廷是赌不起的。听了王承恩的话，崇祯不知道是被吓醒了，还是真的弄清楚了这里面的利害关系。这个固执的人竟然难得地改变了自己的主意，你说怪不怪？

按照当时的律法，临阵脱逃，形同叛逆，必处以极刑，但这次却令朝廷大员们大感意外，崇祯不但没有怪罪、处罚祖大寿，还发下诏旨，极力安慰他。更让人大跌眼镜的是，当时皇太极攻打大凌河城，将城池围得水泄不通，祖大寿守城，后因军械粮草消耗殆尽而被迫投降。不过他倒也机灵，带着全部部下出城，前往皇太极的大本营，参加隆重的归降仪式，极大地满足了皇太极的虚荣心后，又以回锦州接家属以便解除后顾之忧更好地为新政权卖命为借口，骑着皇太极送给他的关外千里良驹不但带着部下大摇大摆跑了回来，还趁着八旗军的疏忽把该城又重新夺了回来。

也不知道当时皇太极是怎么想的，究竟是被胜利冲昏了头脑，觉得自己已然是老大，谁都对他心服口服，还是为了笼络人心显示自己的胸襟宽广，所以才放虎归山。不管怎么说，总而言之这次他是被祖大寿狠狠忽悠了一回。皇太极领教了一回汉人的花花肠子，郁闷不已，那段时间他的口头禅就是：“坏！汉人是真坏！”他所带来的后遗症就是终清一代统治者对汉臣始终是不信任的，就算你做铁杆汉奸也没用。

回锦州后，令人费解的是祖大寿与皇太极竟然还有秘密书信往来。不过据估计这恐怕倒不是皇太极真的那么好说话，以关外民族的直率性格来说，他的真实想法应该是将祖大寿碎尸万段而后快才对。与祖大寿继续保持来往应该还是他手下汉臣们的主意，这帮人虽道德水准不咋的，可智商都不低。他们是赌定了以后祖大寿还有利用价值，所以给大家都留条退路，日后好相见。估计使出反间计搞死袁崇焕的也是这帮鸟人！这桩丑事被辽东巡抚丘禾嘉得知，即刻向朝廷密奏，这事在朝廷中可以说是半公开的秘密。现如今以皇上的脾气却能既往不咎，装做不知道，朝臣们觉得自己是越来越不了解自己的皇上了。

崇祯十五年（1642年），明军与清军终于在松山（辽宁锦县松山）爆发决战，明军惨败，镇守锦州的祖大寿又一次率部献城投降。按明律，他们的亲属都难逃干系。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参加此役的吴三桂，战斗才刚刚开始，就同总兵王朴等率部逃跑，以致明军全军覆没。事后，朝廷处死王朴，却仅给吴三桂降级处分。面对盘根错节的祖、吴辽西军功贵族集团，朝廷又一次妥协。辽西在袁崇焕死后朝廷就指着祖大寿啦，虽然这次祖大寿又一次不体面地投降，但看他以往的经历说不定哪天又反正了，朝廷对他还是抱有幻想的。更何况虽然

他投降了，但许多与他有着万千关系的部将还留在明军阵营中，对于这些人更是不能把他们逼急，即使惩治一人，也恐激成大变，弄不好这些人就会把辽西作为一份大礼送给皇太极。

辽西要数谁势力大，第一是祖家，第二就得算吴家了。这两家是做了长期扎根边疆的准备的，他们既是当地的军政首长，又是当地的大地主，大财阀。靠着诸多特权及雄厚的财力，他们组建了只忠于自己的私人武装。吴家有三千骁勇强悍的家丁，他们都是由吴襄的子弟及子弟的兄弟、亲属等组成的，这三千人吃的是细酒肥羊，穿的是纨罗绮。尽管朝廷长久发不出饷，但他们照样过得很爽，这三千人在外皆有数百亩庄田，他们得到吴家如此丰厚的赏赐，自然愿为吴家卖命死战。

吴家的财产主要是靠其权势巧取豪夺来的，他们掠夺的主要对象是守边的士卒及其耕种的土地。在明朝初期，朝廷就实行军屯制度，就是以驻防士卒就地屯田，不管是驻防内地，还是边关，每个士卒都由朝廷分配给一定数量的土地，自己耕种，自给自足，可免去百姓的负担及粮草运输的艰难。

本来镇守边关，保家卫国是无比光荣的事，但是明代的边防军多由罪犯充任。这些人不管是真有罪还是假有罪，总之是被加上各种稀奇古怪的罪名充军到边关，编入军队。一年到头，他们除了修城、担任守卫，还要从事繁重的农活，与其说他们是军人还不如说他们更像农奴。因为是戴罪之身，他们的份地随意被掠夺，他们的收获物更是可以随意被征收。到了明中叶以后，夺占士卒土地的情况更为严重。仅以嘉靖八年（1529年）为例，就连爆出镇守太监白怀、镇守总兵麻循、监枪少监张泰、镇守辽阳副总兵张铭，以及分守监丞卢安、参将肖淳、李监、游击将军傅瀚等一大批人的掠夺行为。万历年间，张居正当政时，就清查出来被侵占的屯地共八千顷，屯粮是二十万石。与永乐初年的二十五万余顷做比较，到这时，被当地官员将领侵占的土地已在三分之一以上！

除了祖家、吴家这样的顶级家族外，其他各级武官将吏，也拥有很多土地。这些人靠剥削广大士卒，获取了大量财富，然后将部分资金转入经商、开矿、捕鱼、采木等行业，可谓是生财有道。

山海关外，辽河两岸，东至鸭绿江畔，北至开原，南抵大海之滨的旅顺，自古就是“英雄百战之地，所谓虎步龙骧，高下在心”。历史上，这里历来就是兵家用武之地。在吴三桂之前，出过威震辽东的名将李成梁父子、“铁面御史”何尔健、名垂青史的袁崇焕、首创海上雄师的毛文龙、一度主持辽东大计的王在晋等，包括清朝的开国皇帝努尔哈赤、皇太极都在这个军事舞台上施展过他

们的才略。

明朝在辽东、西北与西面都与强悍的蒙古为邻，东北与东面毗邻女真，这也是整个明朝边防最为险要的地区。明朝自建国初期到末年，两百多年间，不惜血本，修边墙，筑城堡，建了数以千计的墩台，派驻重兵防守。但令人费解的是明朝在此防备如此森严，却仍不能阻止蒙古、女真铁骑的侵扰。终明一代，这里一直是一个让人胆寒的战场。

一方水土养一方人，边地的特殊社会人文环境，造就了当地汉民的尚武精神。在明军中，此地出的士卒以剽悍善战而闻名，被誉为虎狼之师。在同后金的多次战役中，明朝从江南鱼米之乡调来的军队，可谓是屡战屡败。而后来袁崇焕改用当地人组成的部队，不但顶住了后金的猛烈进攻，还在大反攻中，接连大捷。

吴三桂出生的时候，所有的一切都决定了他有一天必将走上老天为他准备的舞台——铁与血交织的军事斗争舞台，他的一生，都将在危险与战斗中度过。

他无疑是幸运的，出生在一个将门之家，尚武的观念从小就被注入到他的血液之中。在他幼年时，父亲就教他骑射。随着年龄的增长，他所受的军事训练也越来越严格。吴三桂天资聪颖，也颇能吃苦，骑射进步很快。舅父祖大寿对他也很关心，不时加以指教。他经常出入军营，爱听军官士卒讲战斗故事，常常忘了回家。他从小钦佩军人，他的梦想就是将来长大成为一名将军，他最爱跟其他小朋友说的话，就是不想当将军的孩子不是好孩子。

吴家几个孩子，吴襄最看好三桂，这既是因为他的聪慧和刻苦，也是因为 he 看中三桂从小做事有股狠劲，凡是决定做的事就一定要做成。吴襄做了几十年的职业军人，深知要成为一个合格的军事统帅光靠脑子和勤奋是远远不够的，还需要一种气质，那种气质就叫做狠。

锦州城外，北面丘陵、山岭绵延不尽，林木繁茂，常有飞禽走兽出没。吴襄在公务之余常带着孩子们来此狩猎，既是休闲又可锻炼孩子们的胆量与骑射。凭着吴襄的武艺每次总是大获而归。孩子们小的时候还没有能力打大的猎物，只能射些野兔和飞鸟。一日吴襄在百步外射中一头母狼，确认那母狼已不能动弹，便让孩子们上前将其解决。待孩子们上前时不知从何处钻出几只小狼崽子，狼崽子们爬到母狼身边，也许是知道老娘这回挂定了，想吃最后一口奶，争着上前吮吸奶头。不知道是觉得这景象太有趣，还是被触动，孩子们都没有张开他们的弓，只是看着这些狼。远处的吴襄笑了，虽然这多少让他有些扫兴，但他心想他们毕竟还是些孩子，还有着他们的童趣。

吴襄策马上前，笑着对孩子们说：“要不然把狼崽子带回去让你们玩玩吧。”

其他孩子看着父亲慈祥的样子都笑了，唯独三桂紧锁眉头，他回头看了一眼父亲，神情很奇怪。在他把头回过来之时，已搭弓上箭，眨眼间，一箭已出弦正中母狼眉心。吴襄惊讶，三桂的兄弟们惊愕，都望着他。在他们还没判断出三桂为何出此之举时，三桂又稳稳射出三箭，俱是正中眉心，三只小狼躺倒在它们母亲身旁。三桂微微笑了笑，低着头自顾自地说：“我们既然是来打猎的，那只要是猎物就该都打下，这母狼已死，它的孩子断是也活不下去了，与其让它们慢慢等死或是被其他野兽吃掉，不如现在一箭结果了它们，倒也痛快些。”三桂最小的弟弟弱弱地说：“父亲大人不是说可以把小狼崽子带回去养吗？”三桂抬头看了看天说道：“既已杀其母，何有留其子之理？若是把这些狼崽子带回去，将它们养大反而会祸害自己的家人。人有人命，兽有兽命，这也算是它们的命吧！”

这次狩猎的经历很快便被年幼的三桂忘去，但吴襄却永远记住了这一幕。自此之后，他暗中下定决心要全力培养这个儿子，他是吴家的根，是吴家传下去的命脉，他把全部希望都寄托在三桂的身上。在父亲的精心培养下，吴三桂茁壮成长，逐渐长成一翩翩少年。十七岁那年他参加武举考试，首次应考便中了，让他和家人喜出望外。中了武举后，吴三桂便取得了在军中任职的资格，开始了其一生铁与血交织的职业军人生涯。

## 第二章

### 三桂的处子秀

某年祖大寿带领部属出征，北进至建昌（辽宁凌源）。该城周围为多山、丘陵连绵之地势，西北面与内蒙古喀喇沁等部相接。当时皇太极绕道经内蒙古入关和撤退，建昌是必经之地。明军在此集结，准备截断后金兵归路，来场漂亮的伏击战。

一日吴襄率数百人出城侦察，遭遇数万八旗兵。这支后金部队的头目仗着人多，竟想玩玩猫捉老鼠的游戏。他让自己的部队围而不攻，想让这支明军小分队屈服投降。吴襄不甘心投降，决心突围。八旗兵看来是死了心要把这游戏玩下去，吴襄部往哪突，他们就往哪堵，只堵不打。这可把吴襄急死了也累坏了，几个回合下来，吴襄与部下已是汗流浹背、气喘吁吁。

虽然多年来出生入死，在战场上也是多次死里逃生，但吴襄觉得这次恐怕是在劫难逃了。他的眼睛有些湿润，不是因为懦弱，更不是因为怕死，而是觉得自己这辈子太不容易，好日子还没过够，官也还没做的够大，要是就这么死了，老天对他也太不公了。他不是死心眼，不是没想过投降，可他与祖大寿不同，他那时还只是一个参将，对于后金来说没有太大的利用价值与宣传价值，他不会受到礼遇，更不会有机会耍个滑头全身而退。他没有机会见到后金的皇帝，可能当他放下武器后，就会被这些八旗兵像杀狗杀猪一般娱乐性地残酷弄死，他早有耳闻鞑子兵有杀人取乐的恶习，他也亲眼见过那些残缺不全的尸体。就算侥幸活下来那也是成为八旗旗主们下贱的包衣奴才，这样活着又有什么意思呢？

拼了！杀一个够本，杀两个赚一个！

吴襄将随身携带的水囊中最后一点水一饮而尽，对着部下大喊道：

“弟兄们！天老大！我老二！老子今天就死在这儿！杀啊！”

此时的祖大寿站在城楼之上目睹着这一切，他不是冷漠不想救援，即使出于一个统帅在部下面前装装样子笼络人心的目的，他也该搭把手。但他清楚后金目前的实力，贸然冲出去，不但救不不了吴襄，还会搭上自己，他不想做这



种无谓的牺牲。更何况八旗兵随时会攻城，目前守城尚且吃紧，若再派兵出援，这城池恐怕就难以守住了。吴襄跟了他这么多年，又是他的妹夫，人非草木孰能无情啊！但他是真的没有办法，他在心中不住地摇头，不住地叹气，他想也许这就是命吧！

吴三桂此时也在城头，看见父亲陷入这般危急的境地，心急如焚。他跪在祖大寿面前，恳求发兵救援。祖大寿将他扶起，叹了口气道：“我与你父亲袍泽情深，多年来如同手足，我岂能不想救他，可眼前这形势——”祖大寿没有再说下去，只是望着远方仿佛变成一座雕像。听了祖大寿的话，吴三桂再也忍不住，眼泪夺眶而出，他再次跪倒大声道：“舅父若有难处，三桂愿率家丁拼死救父！”说完不等祖大寿应允，便飞奔下城楼，城下有吴府家丁数十人，吴三桂大声喝道：“老爷有难，不怕死的跟我冲出去，想活的滚一边别挡了小爷的马！”这数十家丁虽说算是奴才，可这时竟没有一个含糊的，也难怪，这些人平日里被吴家好吃好喝的供养着，家中还有吴家赏赐的田地，几辈子吃穿不愁，如今虽然知道此番冲出去恐怕性命难保，但出来混总有出来混的规矩，所谓拿人钱财与人消灾，平日里主家没亏待他们，现在要是死了，名声臭了以后还怎么出来混。就算自己这回战死，家里人靠着那些田地还能舒舒服服地活下去，这上下几千年最不值钱的就是人命，自己一条命换全家的好日子够本了。

这些家丁平日没少操练，冲出城门，自觉排好阵形。吴三桂居中冲在最前面，众家丁排列两边形成一个雁形阵。后金头领发现城中竟然只冲出这么些人，其中除了一个是军官，其余虽着盔甲，却是百姓打扮，很是诧异。不过他们根本没把吴三桂这点人放在眼里，在头领的指挥下，后金兵们让开一条口子，放吴三桂等人冲入，后金头领暗笑，多点饺子馅也好。

冲入后金阵中，吴三桂红着眼抡着大刀不停地砍杀。后金兵们有些懵，一时竟没有人敢上。救人如救火，吴三桂可没闲着，多年练就出的好射术此时派上用场，他搭弓射箭接连射倒数人。后金兵士仓皇向两边闪开，竟将他们的头领直接暴露在吴三桂的正面。擒贼先擒王，眼尖的吴三桂抓住这时机，弓拉满月，一支穿云夺魂箭重重射出。只听“啊”的一声，后金头领已躺在地上，溅起半丈尘土，待尘土散去，鞑子兵们发现自己的头领额头上不偏不倚插的正是吴三桂射出的那支箭。他们睁大着眼惊恐地看着吴三桂，这表情不像是在看人，倒像是遇着了鬼。

吴三桂策马向前，抽出腰刀欲割对方首级。谁知那头领在吴三桂即将手起刀落之时，左手迎着吴三桂的刀锋抓去，右手拔出自己额头的那支箭，猛地朝吴三桂刺去。刹那间，仿佛电闪雷鸣，三桂站着，仍然站着，只是鼻梁被箭划